

國立政治大學校級薦外交換學生保證金退費申請表

姓 名		學 號	
		院/系/學程	
國家/交換校		交換學期	

本人申請放棄交換學生錄取資格，擬申請退費

本人已遵守並履行以下交換學生應盡之義務：

1. 已遵守政大與締約學校相關法規
2. 已報備提早結束或延長交換進修期程(因個人因素異動者，僅退還保證金1/2)
3. 已於交換結束兩個月內繳交心得報告
4. 完成教育部學海系列獎學金或本校短期進修補助結案
5. 總修習科目二分之一(含)以上達及格標準
6. 國際活動(請勾選完成項目，並提出相關證明)

參加政大新生學習週志工活動

參加一學期以上各單位甄選之服務志工(例：學生大使)

參加一學期以上各單位辦理之學伴活動(例：國合處、商學院 Buddy Program、國際短課等)

協助辦理校內之國際大型文化交流或經驗分享活動(例：世界嘉年華、海外留學展、國合處包種茶節)，並可提出佐證

協助辦理校內各單位辦理之國際性會議活動，並可提出佐證

協助交換生甄試考場試務工作

曾接受校內外報章雜誌或電台專訪(主題需以出國進修為主)*2，並可提出佐證

協助於國合處社群分享交換日常(須由國合處甄選通過者)。

此 致

國立政治大學 收執

申請人：_____ (簽章) 電話：_____ 送件日期：

注意事項：學生完成退費申請，本處將依校內經費核銷程序辦理，因係批次辦理，故入帳時間許有遲緩，請確保校內個人帳戶資料之正確性。

國際合作事務處審核

主管簽章

承辦人簽章